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 议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五路 1 号院 15 号楼视频会 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通过邮件的 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宫殿海主持,监事、高管列席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 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: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取消监事会的 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 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取消监事会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75)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新增、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 修订及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76)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5-077)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